

四川农村体制改革资料汇编

第二集



四川农村体制改革资料汇编

第 二 集

中共四川省委农村政策研究室

《四川农村体制改革资料汇编》编辑室

一九八四年一月

四川农村体制改革资料汇编

第二集 目 录

- 中共四川省委、四川省人民政府转发《农村综合改革试点县工作要点》的通知……………（1）
- 谭启龙同志在省委农村体制改革试点县会议开始和结束时的讲话……………（27）
- 杨析综同志在省委农村体制改革试点县会议结束时的讲话……………（32）
- 中共广汉县委关于全面深入改革的意见
——中共广汉县委书记常光南同志在省委农村体制改革试点县会议上的发言……………（41）
- 中共邛崃县委关于农村体制改革向纵深发展的意见
——中共邛崃县委书记李克耻同志在省委农村体制改革试点县会议上的发言……………（52）
- 新都县农村经济管理体制改革的主要情况和今后设想
——中共新都县委书记黄义元同志在省委农村体制改革试点县会议上的发言……………（65）
- 争取1990年实现全县工农业总产值翻两番的初步规划……………中共邛崃县委（84）
- 适应形势 坚持改革
——开创农业技术推广工作的新局面……………
……………双流县农业局（95）

新都县斑竹园乡整顿农村基层组织、加强思想政治工作 试点情况报告……………省、地、县联合工作组（109）	
新都县斑竹园乡党政企分工情况的调查省、县工作组（121）	
新都县大丰乡进一步精简村队干部、减轻群众负担情 况的调查……………中共新都县委研究室（129）	
邛崃县桑元乡供销社改革初见成效……………	
……………中共邛崃县委调研组（133）	
围绕农民发展商品生产进行改革	
——大竹县改革农村供销社的调查……………	
……………中共四川省委研究室四处（138）	

中共四川省委、四川省人民政府

转发《农村综合改革试点县工作要点》的

通 知

各市、地、州委，各市、州人民政府，各地区行政公署，各农村体制改革试点县县委、县人民政府，省军区党委，省委各部委，省级各部门、各人民团体党组（党委）：

省委于三月二十三日二十九日，召开了全省农村体制改革试点县会议，总结交流农村体制改革试点经验，讨论制定了《农村综合改革试点县工作要点》。省委、省政府同意这个要点，现批转给你们，望结合各试点县的实际情况，认真规划，贯彻实施。

在改革中，必须切实贯彻中央提出的总方针，从实际出发，全面而系统地改，坚决而有秩序地改，有领导有步骤地改。鉴于各试点县情况和条件不同，要求上应有区别。广汉、邛崃、新都、洪雅等县，要在农村综合改革中先走一步，全面开展《要点》提出的各项改革，争取三年内取得比较系统的经验。内地的其他试点县，也要按照《要点》提出的改革内容，逐步开展各项改革，力争在三年内全面推开，作出成效。至于全省面上的县，凡是中央和省已有明确规定以及试点县已取得成功经验的改革，都可以积极推行。三州情况与内地差异较大，改革试点如何搞，由各州自行确定。

“改革要坚决，经济要抓紧。”各市、地、州和试点县领导，要有明确分工，组成两个工作班子，一手抓改革，一手抓生产，以改革促进经济发展。省委、省政府要求省、市、地、州各部门负责同志，认识搞好农村综合改革试点的重大意义，积极参加改革，支持改革，带领干部到试点县去，结合本系统、本部门的改革任务，协助搞好有关试点，以推动各条战线的改革工作健康发展。

中共四川省委

四川省人民政府

一九八三年四月二十七日

农村综合改革试点县工作要点

一

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我省各级党组织和广大干部群众坚决贯彻党中央关于发展农业的一系列正确的方针和政策，对农村的生产结构、经营方式、管理体制进行了初步的调整和改革，特别是普遍实行了联产承包责任制，使全省农村出现了方兴未艾的大好形势。在此过程中，为了探索加快发展农业生产和农村建设的路子，从一九七九年起，广汉、邛崃、新都县就在省委的支持和指导下，陆续开始了试点工作，一九八一年春，省委正式决定三县为农村体制改革试点县，要求他们解放思想，大胆探索，取得在一个县的范围内进行改革的较为系统的经验。一九八二年一月，省委决定扩大试点范围，要求每个地、市都搞一个试点县（三州自定），进行多点、多模式的试验和对比。现在，全省已有28个体制改革试点县，不同程度地进行了多方面的、各有侧重、各有特色的改革。

广汉、邛崃、新都三县的改革，由浅入深，逐步扩展，已从单项的、局部的改革，发展为综合性的、比较协调配套的改革。改革的主要内容是：①在农业、工商企业建立了责、权、利相结合的经济责任制，改变了吃“大锅饭”的状况；②在不放松粮食生产的同时，积极开展多种经营，发展专业户和农村企业，使农业内部结构和劳力结构发生了变化；③开展农工商综合经营，在有条件的地方试办农工商联

合企业，对农副产品进行多层次加工，逐步改变农村单纯提供原料的状况；④农业生产的某些环节和服务项目，开始从“小而全”的生产经营中分离出来，逐步朝着专业化、社会化、企业化的方向发展；⑤增辟流通渠道，改革供销社体制，使过去那种独家经营、流通渠道单一的状况有了改变；⑥改变政社合一的体制，普遍实行党政分工、政社分设，建立了乡政府和多种形式的农村经济组织；⑦省对县实行了财政、粮食和主要农副产品收购的包干办法，使县在完成国家计划的前提下有了一定的主动权；⑧对县级机构改革和整顿党的组织、建设精神文明等，分别开展了试点工作。

其他25个县，一年来也在不同范围内进行了不同程度的改革，有的在某些方面进展比较快，如：大竹的供销社体制改革，奉节、洪雅根据山区特点发展农村企业 and 专业联营，双流的农业技术服务体系，巴县的政社分设，若尔盖的牧工商联合经营，新津的工商企业承包，合江10个公社的综合改革等，都已取得了较好的经验。

试点县进行的这些改革，调动了县、企业、集体和劳动者的积极性，解放了生产力，搞活了经济，取得了“出效益、出速度、出财源、出人才、出精神文明”的显著效果。以广汉、邛崃、新都三县为例，一九八二年同改革前的一九七八年相比，工农业总产值按可比价格计算，分别增长49.6%、86.9%、45.3%，年平均递增为10.6%、16.9%、9.8%。其中：工业总产值分别增长59.2%、120.3%、61.9%；农业总产值分别增长39.8%、73%、32.9%。三县粮食总产量分别增长10.6%、32.4%、20.9%。在生产发展的基础上，三县财政收入四年来分别增长55.1%、84.4%、44.6%，年平

均递增11.7%、16.5%、9.7%；向国家交售的粮食分别增长32.9%、22.8%、38.7%；三县农村人均收入由一九七八年的164元、144元、167元，上升到一九八二年的412元、319元、320元。三县还出现了一批人均产值超千元，人均收入过500元的乡、村，如邛崃的凤凰、黑虎滩，广汉的东南乡，新都的五桂、团结村等，就是经济上突飞猛进的典型。三县改革的成果，不仅表现在经济增长上，而且使干部、群众的精神面貌发生了深刻的变化，锻炼和养培了一批勇于改革的干部和各种人才，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和民主建设有了加强，各方面的工作都出现了生机勃勃的新局面。

实践证明，广汉、邛崃、新都以及全省试点县的改革是成功的，方向是正确的，路子是对头的。改革试点给各县的经济发展增添了活力，给面上工作提供了可贵的经验，也使省委、省政府和各级、各部门领导在实践中受到启示，摸到了一些规律性的东西。但是，对改革试点的成绩也不能估计过高，不仅去年开始试点的二十多个县，改革的广度、深度都很不够，就是起步较早的三个县进展也不平衡。有的改革还只在点上取得了成效，面上还没有开花结果；即使改得比较成功的项目，也还有大量巩固、完善、提高的工作要做。总之，改革的任务还很繁重艰巨，试点县不能满足于已有的成果，不能半途而废，要加快步伐，继续前进，在全面系统的改革中起带头作用。

二

遵循中央提出的改革总方针和省委、省政府对试点工作的要求，各个试点县今后要围绕着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的总目标，抓紧农村的经济结构改革、体制改革和技术改

革，破除那些不适应生产力发展的生产关系和上层建筑的某些环节，破除妨碍我们前进的老框框、老套套、老作风，在改革的基础上，建立起一套切实可行的制度、章法，使一切部门、一切单位的工作走上新的轨道，为全省农村的综合改革作出示范，提供经验。内地试点县综合改革的重点，大体上包括以下十个方面：

（一）稳定、完善农业生产责任制，进一步调整农村经济结构，促进商品生产发展

1．继续稳定和完善农村中以大包干为主要形式的联产承包责任制。适应农村经营方式的变化，处理好国家、集体、个人三者关系，处理好统与分的关系，处理好承包农业与承包林、牧、副、渔各业的关系，健全承包合同和农商合同，加强财务管理，减轻农民负担。

2．在作好资源调查和农业区划的基础上，坚持决不放松粮食生产、积极开展多种经营的方针，要面向广阔的山地、林地、草原、草坡、河滩、水面，实行农、林、牧、副、渔五业并举，建立和发展商品基地，尽快改变农业内部结构不合理的状况。

3．采取有力措施，因势利导，积极发展农村专业户（重点户），带动千家万户，迅速提高农产品的商品率。要以发展饲养业、林果业为重点，有关部门要从种畜种苗、饲料供应、防疫植保、购销经营以及资金投放、物资供应、交通运输等方面，给以有力扶持。

4．充分发挥自然资源和劳动力资源的优势，广开生产门路，面向农村市场，大力发展农村企业和各种服务行业。要在整顿现有企业，加强管理，提高经济效益的同时，有计划地、因地制宜地举办农副产品加工、食品加工、日用消费

品、能源矿产、建工、建材等项目，开展农工商综合经营，做到多次利用、多次增值；还要促进多种经济成份跨地区、跨行业的联营联办，鼓励内地同三州、平坝同山区开展经济协作。

（二）改革工商企业的经营管理形式，正确处理好国家、企业和劳动者的关系

1. 城镇和农村集体企业，在今年内普遍推行以承包为中心的国家、集体、个人三者利益相结合，职工福利和劳动成果相联系的经营责任制。根据企业的规模和经营特点，在坚持所有制不变的前提下，可采取集体承包、合伙承包、个人承包或租赁等多种形式。但无论采取那种经营责任制，都要有利于生产发展，技术进步，提高综合经济效益；有利于克服平均主义，调动企业和职工的积极性；有利于企业按市场需求，自主地调整生产，改善经营。

2. 县属国营企业，已经或正在仿照集体企业的上述办法实行经营承包制的，今年可继续进行，在利润分配上必须体现国家得大头，企业得中头，职工个人得小头的原则，还要注意调节企业间利益的均衡。承包后，要搞好企业内部的经营管理责任制，提高综合经济效益，使职工福利和劳动成果相联系。“利改税”是国营企业经济管理体制改革的方向。试点县可按照国家规定的小型企业与大中型企业的界限及其相应的具体政策，分别选择少数企业试点，为从明年起逐步改为以税代利取得经验。

3. 零售商业和服务业在实行经营承包制时，要从自身的特点出发，不能单纯同经济指标挂钩，要把企业经济效益同社会效果密切结合起来，牢固树立为人民服务的观点，坚持社会主义方向，维护生产和消费者的利益，提供优质服务，努力

搞活流通，促进生产。对大中型店，可以试行征税和利润递增包干相结合的办法；对二、三十人以下的小店，可以实行“国家所有、集体经营、国家征税、自负盈亏”。对违反政策、侵犯消费者利益、发生服务事故等，要同经济指标一起考核，同样惩罚，以保证经营承包责任制的健康发展。

（三）全面实行党政分工、政企分开，搞好县和县以下的机构改革

1. 改革人民公社政社合一的体制，实行党政分工、政社分开，设立乡党委、乡政府。乡的经济组织，可以保留作为集体经济联合组织的公社管理委员会，可以设立乡农工商联合公司，也可以只设立必要的专业技术指导和服务机构，应根据具体情况，与群众商定。规模较大已跨越乡范围的农村工商企业，可根据需要，成立直属县、区领导的企业党组织。政社尚未分设的，要在今年搞完；已经分设的，应进一步完善，不能满足于形式上党政企分开，要从思想认识、干部配备、工作制度和领导作风上来一个转变，真正发挥党、政、企各自的职能作用。在加强基层政权建设的同时，要按照宪法的规定，建立村民委员会，发展基层社会生活的群众自治。

2. 进行县级机构改革，达到精简机构、缩减人员、调整班子、提高效率的目的。核心是按“四化”要求建设好领导班子。县级办事机构应比改革前精简三分之一以上，上下不强求对口。干部配备要减少副职、虚职，县委书记、县长一般设一正二副，县委常委设七至九人。要走群众路线，大胆放手地选拔德才兼备、年富力强、有科学文化知识、敢于创新的干部到领导岗位上来。要开阔视野，注意从工矿企业中选拔具有企业管理才能的干部充实县级领导班子。县委

常委的平均年龄应在45岁左右，具有高中以上文化的要超过三分之一。要严防“三种人”和另外两种人进入领导班子。

3. 县委、县政府都应贯彻党政分工、政企分开的原则，切实改变权力过于集中、以党代政、以政代企的状况。具有行政、企业双重性质的单位和部门，应将行政职能划归政府有关部门，企业部分并入或设立有关专业公司。机关、企事业单位的生活服务机构，可实行经营承包，或者试行独立经营，专业联合，逐步实现社会化和企业化。要在实践中摸索出党委、政府和企业如何各司其职、从各自不同的角度抓好经济工作的一整套办法。

（四）逐步改革干部管理制度和劳动人事制度，大胆选拔和使用人才

1. 改革现行干部管理制度和劳动人事制度。总的要求是，逐步解决“铁椅子”和“铁饭碗”的弊病，做到干部能上能下，职工能进能出，开发人才，选贤任能，鼓励干部、职工上进，提高干部、职工队伍的素质。

2. 划分干部管理范围，适当下放干部管理权限。试点县经地、市委批准，可将部委副职（不含县纪委副书记）、正副局长（不含县公安局局长）以下的干部，下放给县委管理。企事业单位的正副职领导干部，在县委领导下和县委组织部综合管理下，由企事业单位主管部门党委、（党组）管理。

3. 国营和集体企、事业单位的厂长、经理等领导干部，可以由职代会民主选举，可以由企业公开招聘，也可以实行承包“组阁”，但都必需报经主管部门审查批准。在选举、招聘时，可以突破全民与集体的界限，无论工人、农民、知识分子，只要符合干部“四化”的要求，确有真才实

学，群众信赖的，均可被选、被聘。选举、招聘的干部在任职期间。工作表现不好，不履行合同，或发现有严重问题的，选、聘他们的权力机构，有权罢免或辞退。选举、招聘的干部不担任领导职务后，原来是全民所有制干部的，仍享受选招聘前的待遇，回原单位或另行安排工作；原来是工人、农民的仍回到原来的生产劳动岗位。

4. 劳动人事制度上实行“老职工、老办法，新职工、新办法”。现有全民和城镇集体所有制的正式职工待遇不变。新招职工应推行合同工、临时工的制度，采取自愿报名，统一招考，择优录用的办法。合同期内表现好的，期满后可继续录用；表现不好或犯有严重错误的，录用单位有权解除合同。

5. 机构精简和企业实行定员定额后，要采取多种办法，妥善解决人员过多的问题。如：按规定办理离休、退休、病休；对需要培养的中青年干部、职工，组织离职学习；有的单位可组织职工开办服务业和其他企业等。此外，根据实际情况，经本人申请，组织审核批准，还可以试行以下变通办法：一是允许接近退休年龄而有正当理由的人员提前退休；二是允许行政、事业单位干部受聘到企业部门工作或承包企业；三是按国务院政策规定，允许留职停薪，回家发展“两户”或自谋职业，有特殊困难的，可以留职减薪，请长假。

6. 建立劳动服务公司，负责组织城镇待业人员的培训和安排临时性的劳动服务，并按招工单位的要求，推荐应招人员。在有条件的地方，逐步试行社会劳动保险。

（五）在经营承包责任制的带动下，逐步改革工资奖励制度

1. 在搞好经营承包制和职工岗位责任制的基础上，国营、集体的企业单位，可将现行的固定工资改为多种形式的浮动工资；行政、事业单位经群众讨论同意，可以试行按工资额一定比例浮动的办法。通过改革，更好地体现按劳分配、多劳多得的原则。

2. 为了适应干部实行选举、招聘后的新情况，在建立健全岗位责任制并进行严格考核的基础上，试点县可以提出方案，经过批准，试行职务工资或岗位津贴。任职期满，职务和工作岗位变动后，其待遇相应变动。

3. 在完成和超额完成各项承包指标的前提下，合理地确定企业利润留成和职工奖金的提留比例，实行奖金浮动。做到企业有控制，个人不封顶。但国营企业工资、奖金的增长幅度，不能高于劳动生产率、利润增长率和人均上缴利税的增长幅度，单位产品成本中的工资含量不能提高。城镇集体企业在奖励和分红增长幅度不超过企业利润增长幅度的原则下，允许多超多分，少超少分。行政、事业单位可根据节约、增收的情况，实行奖金浮动，并通过考核，分等定级，落实到人。

（六）进一步改革流通体制，繁荣城乡经济

1. 建立以国营商业为主导、多种经济形式、多种经营方式、多种渠道并存的少环节和开放式的流通体系。积极开展不同所有制、不同行业、不同地区的企业和经营单位之间的商商、农商、工商等多种形式的联营。改变国营商业划片进货、多层次批发、商品硬性搭配的经营方式，允许各级、各类商业企业直接向各地、各级批发部门进货，也可直接向产地和工厂企业进货。可以下乡设点批发，兼营必要的零售业务。

2. 基层供销社要恢复组织上的群众性、管理上的民主性和经营上的灵活性，拥有人、财、物、供、产、销等方面的自主权，独立核算、自负盈亏，真正成为农民的合作商业。在业务经营上“一身二任”，一方面承担国家计划产品的购销任务，一方面为农民推销产品，供应生产和生活资料，提供生产前和生产后的服务。

县供销社改成县联社，作为基层社的经济联合实体，是合作商业。实行独立核算，自负盈亏，它可以同国营商业（包括食品、中药材公司）以及农村企业组织联办、联营。县联社必须保证完成国家下达的商品收购和调拨计划，为基层供销社进行业务指导和服务，办理基层社力所不及的购销、加工、仓储、运输等业务。

3. 发展城乡集体和个体商业、服务业以及农民购销专业户的经营，并给予必要的扶持。允许农民个人或合伙进行长途贩运，经营完成国家交售任务后允许上市的农副产品。

4. 改变粮食议购议销由粮食部门统一经营的体制。国家对粮油的计划收购，要确定基数，完成收购任务后，供销社和农村其他合作商业、农民个人均可经营，可以进城，可以出县、出省。

5. 改变县级外贸管理体制，发挥地方扩大外贸的积极性。有些试点县的外贸站，可改为外贸公司，财务体制采取两种做法：一种是外贸商品基地县和外贸任务大的县，仍与上级外贸公司挂钩，提供出口产品所得的调拨利润，实行定基数，超额留成，留成部分由县和企业适当分配。另一种是有些县外贸公司可改为县属企业，财务与县挂钩，业务受上级外贸部门指导，机构人员、盈亏全部由县负责。采用哪种

办法，由试点县和上级外贸部门商定。外贸经营的二类产品，实行定基数或定购留比例的办法，超基数或留成部分，允许各县自行处理，或与省、市外贸公司联营返利。

（七）贯彻计划经济为主，市场调节为辅的原则，发挥各种经济杠杆的作用

1. 改革计划管理办法，对实行指令性计划的统购、派购产品要合理确定基数，基数内的应保证按质、按量、按时交售，基数外的部分，生产者有权处理。对实行指导性计划的产品，双方应严格信守合同。对市场调节的产品，计划部门要尽可能给予信息指导。要适应农村改革的新情况，对统计指标、口径、制度和方法等进行改革，使统计工作更好地起到为经济发展服务和监督的作用。

2. 银行信贷可实行差额包干办法，在不突破差额计划的前提下，除设备（包括基建性质的）贷款按规定权限进行报批外，其他各项贷款由县银行按照信贷政策原则和有关定掌握审查发放，按期组织收回，上级银行进行检查监督。

3. 明确信用社合作金融组织的性质，逐步恢复它组织上的群众性、管理上的民主性、经营上的灵活性。信用社在农业银行指导下，贯彻国家统一的金融政策，实行独立经营，独立核算。信用社干部要逐步实行选聘制。

4. 适应政社分开的要求，在不新增行政编制的前提下逐步建立乡财政所，加强对乡范围内财政收支和各项预算外资金的管理，为建立乡一级财政打好基础。目前乡财政所也可以代管原由公社管理的集体资金，但应与国家预算内、外资金分别设帐、分别核算。

5. 在价格管理上，要在贯彻执行国家价格政策、坚持